

# 「撥款資助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更新和研發考試系統」 FCR(2005-06)33

## 補充文件

### 目的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下稱考評局)建議改善的資訊科技系統，是建基較早前成立的外界檢討委員所完成的資訊系統及服務檢討報告；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主席提問有關建議可以怎樣幫助解決由二零零五年香港中學會考英國語文科(課程乙)口試成績公布失誤事件所顯露的問題，以及立法會現項撥款建議期望可帶來甚麼效益和成果，本文件就上述問題作出下列回應。

### 檢討與成績公布失誤事件

2. 考評局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外界檢討委員會，對考評局資訊系統及服務進行了全面的檢討，以應付未來的挑戰。

3. 我們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的立法會文件〔編號CB(2)2538/04-05(01)〕交代有關口試成績公布失誤事件，並向立法會教育委員會指出檢討委員會已於八月初，即發生上述事件(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前提交檢討報告。在發生上述事件之前，考評局已就檢討報告的建議考慮設立電子評卷中心，以掃描及中央處理試卷的方式，初步減省人手處理考試答卷程序。雖然該檢討報告是於發生成績公布失誤事件之前完成，但現項基於檢討委員會建議所提出的撥款建議，將會一次過針對有關問題，包括由該事件所顯露的問題，從根本改善我們的公開考試系統。

### 現項撥款建議怎樣針對由成績公布失誤事件所引起的問題

4. 造成上述成績公布失誤事件，是因為員工溝通不足，以及未有適當監察員工有否修正香港中學會考考試系統的程式錯誤。在不同階段的成績處理過程中，電腦系統涉及廣泛的人手操作及整批成績數據處理，這突顯了考評局現時的考試系統自動化不足和過份依賴人手操作的問題。現項撥款建議重點在盡量減省以人手處理或調整考試成績，包括在調整分數的過程中以人手執行電腦修正程式；並以全自動化的程序取代大量人手操作及整批成績數據處理。現項撥款建議將有助減低出現人為錯誤的機會和縮短處理考試成績所需的時間。

5. 現項撥款建議措施的效益已於文件編號 FCR(2005-06)33 中第 15 至 18 段中詳釋。